

111 年傳統畜禽肉攤及運輸車輛溫控設備補助作業規範

一、目的：

推動屠宰場現代化及肉品冷鏈升級重點工作，加速傳統畜禽肉攤及運輸車輛裝設溫控設備，建構完整國產畜禽肉品溫控供應鏈，提昇傳統市場或店住家販售國產畜禽肉品質，補助傳統肉攤及運輸車輛導入溫控設備，確保消費者食肉安全，特訂定本規範。

二、補助對象：

- (一)傳統畜禽肉攤溫控設施：傳統市場（含外圍）或店住家畜禽肉攤（需為固定攤，不可為流動攤販），需有串聯供應畜禽屠體溫控運輸車。
- (二)畜禽屠體運輸車溫控設施：進出屠宰場載運畜禽屠體或部位肉等品項之業者，以能串聯上下游供應鏈車輛優先進行補助。
- (三)市場電容量提升補助：轄內有申請肉攤溫控補助之市場管理單位。

三、補助方式：

- (一)畜禽屠體運輸車輛應為申請業者所有，如為租賃則須檢附契約，明定受補助車輛之溫控車廂為申請業者所有，運輸車輛之溫控車廂（包含庫板及冷藏機組，以本年度新增購設備為補助範圍）每輛最高補助上限為新台幣 20 萬元，倘超出上限部分由業者負擔，如無超出補助上限則實報實銷。
- (二)傳統畜禽肉攤溫控設備（每攤最多補助 1 臺，倘租用數攤位為一販售區者亦只補助 1 臺，以本年度新增購設備為補助範圍）最高補助金額上限為新臺幣 15 萬元，倘超出上限部分由攤商負擔，如無超出補助上限則實報實銷，設備改善範例請參照下附圖示。
- (三)市場電容量提升補助：轄內有申請肉攤溫控設備補助之市場管理單位，每市場補助上限新臺幣 20 萬元整，以本年度新增購設備為補助範圍，倘超出上限部分由市場負擔，如無超出補助上限則實報實銷。

四、申請程序

(一)經濟部列管傳統畜禽肉攤溫控設備申請程序：

1. 請填寫附件一申請表，並檢附下列文件（需蓋負責人印章）向直轄市、縣市政府市場管理單位（可委請市場自治會協助）提出申請

(1) 傳統畜禽肉攤溫控設備補助案申請表（附件一）。

(2) 切結書（附件三）。

2. 申請期限：本計畫申請共分為兩階段

(1) 第一階段申請期限：本年 4 月 30 日

(2) 第二階段申請期限：本年 6 月 30 日。

受理單位須於申請期限前，將申請表及相關文件送財團法人中央畜產會（簡稱畜產會），寄送地址：100 台北市和平西路二段 100 號 5 樓 財團法人中央畜產會家畜組收，並註明：申請「傳統肉攤溫控設備補助」。（以郵戳日期為憑，逾期不受理），如自送者以收文日期為憑

(二)非經濟部列管傳統畜禽肉攤溫控設備申請程序：

1. 請填寫附件一申請表，並檢附下列文件（需蓋負責人印章）向直轄市、縣市政府農業單位或產業團體（中華民國家畜肉類商業同業公會聯合會、中華民國養豬協會等）提出申請

(1) 傳統畜禽肉攤溫控設備補助案申請表（附件一）。

(2) 切結書（附件三）。

2. 申請期限：本計畫申請共分為兩階段

(1) 第一階段申請期限：本年 4 月 30 日

(2) 第二階段申請期限：本年 6 月 30 日。

受理單位須於申請期限前，將申請表及相關文件送畜產會，寄送地址：100 台北市和平西路二段 100 號 5 樓 財團法人中央畜產會家畜組收，並註明：申請「傳統肉攤溫控設備補助」。（以郵戳日期為憑，逾期不受理），如自送者以收文日期為憑。

(三)屠體運輸車輛溫控設備申請程序：

1. 申請屠體運輸車輛溫控設備補助之業者請填寫附件二，並檢附下列文件（需蓋負責人印章）向直轄市、縣市政府農業單位或產業團體（中華民國家畜肉類商業同業公會聯合會、中華民國養豬協會、中華民國肉品市場發展協進會、台灣冷凍肉品工業同業公會等）提出申請
 - (1) 運輸車輛溫控設備補助案申請表（附件二）。
 - (2) 切結書（附件三）。
2. 申請期限：本計畫申請共分為兩階段
 - (1) 第一階段申請期限：本年 4 月 30 日
 - (2) 第二階段申請期限：本年 6 月 30 日。

受理單位須於申請期限前，將申請表及相關文件送畜產會，寄送地址：100 台北市和平西路二段 100 號 5 樓 財團法人中央畜產會家畜組收，並註明：申請「屠體運輸車輛溫控設備補助」。（以郵戳日期為憑，逾期不受理），如自送者以收文日期為憑。

(四)市場電容量提升補助申請程序：

轄內有申請肉攤補助之市場管理單位，可於本年 6 月 30 日前將電容量提升補助申請書（附件八）經其書面審查通過後送畜產會，寄送地址：100 台北市和平西路二段 100 號 5 樓 財團法人中央畜產會家畜組收，並註明：申請「市場電容量提升補助」。（以郵戳日期為憑，逾期不受理），如自送者以收文日期為憑。

五、審查、驗收及撥款程序：

- (一)書面審查：受理申請單位依業者所送資料進行書面審查是否完備，並依申請類別於申請期限前將串聯名冊及申請書資料提送畜產會。
- (二)發同意申請函：畜產會依據所送名冊及申請書資料經書面複審後，發同意申請函通知申請人並副知受理單位。
- (三)進度追蹤：受理單位積極追蹤各申請人建置進度，並於每月定時填報進度追蹤表（附件九）。

(四)申請驗收：核定補助業者於期限內完成採購及設備安裝定位，並於明顯處設置標示，同時檢附申請驗收文件（附件四）及領據（附件五）於本年 10 月 21 日前向受理單位申請驗收。

(五)驗收作業：受理單位依據驗收紀錄表（附件六及附件七）進行驗收作業，肉攤溫控設備驗收溫度應為 $10^{\circ}\text{C}\sim 20^{\circ}\text{C}$ ；運輸車輛溫控設備驗收溫度應為 $0^{\circ}\text{C}\sim 5^{\circ}\text{C}$ 。並拍攝驗收溫度與設備照片合照及完整設備照片（含補助標示牌）各一張。

(六)撥款作業：驗收通過後，受理單位於本年 11 月 25 日前寄交完整申請驗收文件及驗收紀錄表予畜產會辦理撥款事宜，逾期視同放棄。

六、其他注意事項：受補助業者需配合推行國內畜禽產業之相關政策，畜產會得於計畫執行期間查驗受補助設備，並於本計畫結束 3 年內有義務配合相關追蹤查驗及成效展示與觀摩工作。

豬肉攤溫控設備改善範例圖示：



111 年傳統畜禽肉攤溫控設備補助案申請表

攤位負責人		聯絡人	
市場名稱及編號 (店住家免填)		販售肉品 種類	
聯絡電話		串聯車輛 車號	
攤位地址		攤位名稱	
聯絡地址			
申請補助項目			
序號	品項	尺寸規格	預定完成 安裝日期
1			
2			
3			
應檢附資料(均請加蓋攤位負責人印章)			
1	傳統市場攤位或店住家租(自)用證明文件影本乙份; 負責人身分證影本乙份		
2	攤位照片一張(正面含招牌)		
受理單位書面審查簽核: 申請表內容及檢附資料是否完整正確 ☐ 是 ☐ 否 承辦人: _____ 主管: _____ 機關(構): _____ 【此處由直轄市、縣市政府(市場管理或農業單位)及產業團體等受理單位填寫】			

111 年屠體運輸車輛溫控設備補助案申請表

申請單位/人		載運肉品 種類		
車牌號碼		車輛噸數		
上游串聯 單位		下游串聯 攤位		
聯絡地址		聯絡電話		
申請補助項目				
序號	品項	尺寸規格	預定完成 安裝日期	含稅金額 (元)
1				
2				
3				
應檢附資料（均請加蓋車主印章）				
1	行照影本乙份（新購車輛請檢附構車證明）及相關文件			
2	車體照片前後各一張（照片應可顯示車牌號碼）			
受理單位書面審查簽核：申請表內容及檢附資料是否完整正確 ☐ 是 ☐ 否				
承辦人： 主管： 機關（構）：				
【此處由直轄市、縣市政府(農業單位)及產業團體等受理單位填寫】				

切 結 書

附件三

_____申請111年度傳統肉攤及運輸車輛
溫控設備補助，保證所填資料及所附文件等均屬正確，購置之相關設備未獲相關政府機關與產業團體補助，且皆為111年1月1日後所購置之新品，如有錯誤或虛偽不實，除同意撤銷本申請案外，願負相關法律責任，並繳回全額補助款。

申請人（單位）名稱：

立切結書人（負責人）：

（簽章）

身分證字號：

戶籍地址：



中華民國

111

年

月

日

申請驗收文件

- ☐ 購買設施設備之發票正本（發票抬頭須與負責人或使用人名稱一致，並蓋負責人或使用人印章）
- ☐ 補助款領據（以發票金額為主，肉攤補助不得超過新台幣 15 萬，車輛補助不得超過 20 萬）
- ☐ 原廠證明書或其他新品證明文件
- ☐ 存摺影本

標示牌樣本如下：

（以噴漆、製金屬材質版、壓克力板或 PVC 油性貼紙，需固定於補助設備上，並防水防脫落）

●申請設備如為販售或載運豬隻品項標示牌

行政院農業委員會補助

計畫名稱：111 年度「因應貿易開放養豬產業全面轉型升級計畫」

補助項目：☐ 屠體運輸車輛溫控設備 ☐ 傳統畜禽肉攤溫控設備

主辦單位：財團法人中央畜產會

輔導單位：經濟部中部辦公室/_____縣市政府/_____（產業團體）

（請依實際輔導單位填列）

●申請設備如為販售或載運其他(非豬隻)品項標示牌

行政院農業委員會補助

計畫名稱：111 年度「建構農產品冷鏈物流及品質確保示範體系計畫」

補助項目：☐ 屠體運輸車輛溫控設備 ☐ 傳統畜禽肉攤溫控設備

主辦單位：財團法人中央畜產會

輔導單位：經濟部中部辦公室/_____縣市政府/_____（產業團體）

（請依實際輔導單位填列）

領 據

附件五-1

豬隻品項

茲收到財團法人中央畜產會依據行政院農業委員會 111 年度「因應貿易開放養豬產業全面轉型升級計畫」補助 ☐ 傳統畜禽肉攤溫控設備 ☐ 屠體運輸車輛溫控設備經費新臺幣 _____ 萬 _____ 仟 _____ 佰 _____ 拾 _____ 元整，屬實無訛。

此致

財團法人中央畜產會

領取人（簽章）：

負責人（個人免填）：

身分證字號/統一編號：

地址：

電話：

中華民國

年

月

日

匯款行庫名稱：

金融代號：

戶 名：

帳 號：

◎本會年底將依據國稅局「政府補助各事業、機關團體之補助費應開立扣繳憑單」賦稅法規定，開立其他所得扣繳憑單予「領取人」。

領 據

附件五-2

非豬隻品項

茲收到財團法人中央畜產會依據行政院農業委員會 111 年度「建構農產品冷鏈物流及品質確保示範體系計畫」補助 ☐ 傳統畜禽肉攤溫控設備 ☐ 屠體運輸車輛溫控設備經費新臺幣 _____ 萬 _____ 仟 _____ 佰 _____ 拾 _____ 元整，屬實無訛。

此致

財團法人中央畜產會

領取人（簽章）：

負責人（個人免填）：

身分證字號/統一編號：

地址：

電話：

中華民國

年

月

日

匯款行庫名稱：

金融代號：

戶 名：

帳 號：

◎本會年底將依據國稅局「政府補助各事業、機關團體之補助費應開立扣繳憑單」賦稅法規定，開立其他所得扣繳憑單予「領取人」。

「111 年傳統畜禽肉攤及運輸車輛溫控設備補助」

附件七

驗收紀錄表-畜禽屠體運輸車

申請人：	日期：
載運種類： ☐ 豬 ☐ 牛 ☐ 羊 ☐ 雞 ☐ 鴨 ☐ 鵝 ☐ 其他	
驗收溫度： 度	☐ 合格 ☐ 不合格
驗收溫度及車輛尾廂(含車號)照片 _____照_____片_____黏_____貼_____處_____	
標示牌及車輛完整照片 _____照_____片_____黏_____貼_____處_____	

驗收人員：_____

111 年傳統市場電容量提升補助申請表

市場名稱		本年度申請 攤販數量	
聯絡人名稱		聯絡電話	
市場地址			
聯絡地址			
申請補助項目			
序號	品項	尺寸規格	預定完成 安裝日期
1			
2			
3			
應檢附資料（均請加蓋主管印章）			
1	專業廠商對市場電容量提升之計畫書及估價明細		
受理單位書面審查簽核：申請表內容及檢附資料是否完整正確 ☐ 是 ☐ 否 承辦人： 主管： 機關（構）： 【此處由直轄市、縣市政府(市場管理單位)填寫】			

111 年傳統畜禽肉攤及運輸車輛溫控設備補助作業進度追蹤表

屠體運輸車輛溫控設備

填報單位		填表人	
填報月份			
申請階段	本月新增申請數量：_____	累積申請數量：_____	
建置階段	累積已付訂金數量：_____	累積建置完畢數量：_____	
驗收階段	本月新增申請驗收：_____	累積驗收完畢數量：_____	

傳統畜禽肉攤溫控設備

填報單位		填表人	
填報月份			
申請階段	本月新增申請數量：_____	累積申請數量：_____	
建置階段	累積已付訂金數量：_____	累積建置完畢數量：_____	
驗收階段	本月新增申請驗收：_____	累積驗收完畢數量：_____	